

大安地政 X Y 恁趴趴走 殷海光故居



52、671、668、311、505、675、676、284、290、642、
643、280、907、0南、松江幹線 74、254、907、278、
18、237、295、662、663、235、和平幹線



殷海光為臺灣自由主義的開山大師，曾任臺灣大學哲學系教授。殷海光是1950-1960年代臺灣最有影響力的知識份子，極力宣揚反抗權威、追求自由思想，因而被倫敦《中國季刊》推崇為「臺灣自由思想的領袖」。□摘錄自殷海光基金會

Time	Sun	Mon	Tue	Wed	Thu	Fri	Sat
11:00~13:00	休館	休館	開館	開館	開館	休館	開館
13:00~17:00	休館	休館	開館	開館	開館	開館	開館





陽臺補測量及登記小撇步

◆步驟一：測量

1. 應備文件：

- ◆ 建物使用執照存根及有標註陽台之竣工平面圖（請向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申請）。
- ◆ 填具建物測量申請書。
- ◆ 申請人及代理人(有委託時)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。

2. 規費：1000元。

3. 排定測量日至現場測量。

4. 建物測量成果圖認章。

5. 領圖：請攜帶案件收據及原案印章至本所1樓領件櫃檯領取建物測量成果圖。

(如於送件申請時同時檢具土地登記申請書件，則由測量課轉給

登記課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。) **臺北市大安地政事務所關心您**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申請資訊

資訊室
2720-8889
分機8461



使用執照 複印竣工圖

建照科
2720-8889
分機8372



補標註陽台



陽臺補測量及登記小撇步

◆ 步驟二：登記

1. 應備文件：
 - ◆ 填具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。
 - ◆ 申請人及代理人(有委託時)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。
 - ◆ 建物所有權狀正本。
 - ◆ 補測量後之建物測量成果圖。
 - ◆ 載有工程造價之證明文件(如使用執照存根等)。
2. 規費：
 - ◆ 登記費：建物權利價值之2/1000計收。
 - ◆ 書狀費1張80元。
3. 公告15日。
4. 領狀：請攜帶案件收據及原案印章至本所1樓8號領件櫃檯領取建物所有權狀。

臺北市大安地政事務所關心您！